#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诺德股份"或"公司")第十届监事 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,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 赵周南先生主持,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所做 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:

1、《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#### 2、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 法规的规定,其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度的主要 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,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### 3、《公司 2024 年年度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(ESG)报告》

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诺德

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(ESG)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4、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5、《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5-009)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6、《公司 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7、《关于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(公告编号:临 2025-012)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8、《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5-014)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## 9、《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相关制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5-015)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制度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10、《监事会对〈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〈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11、《监事会对〈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非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〈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非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12、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a href="http://www.sse.com.cn">http://www.sse.com.cn</a>)的《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25-016)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13、《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:《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其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,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4月22日